

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8月28日(四)上午10時30分

地點：總務處旁會議室

主席：黃國庭校長

紀錄：張琮祐

壹、主席宣佈開會：114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應到22人，實到 人，應超過應到成會人數一半即可宣佈開會。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上次會議無提案討論事項

參、主席致詞(校長報告)

肆、各處室業務報告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114學年度(上、下學期)課後班收費用，採三聯單方式收費。

說明：本校114學年度(上、下學期)課後班收費用，採三聯單方式收費。

決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114學年度校刊歡樂福林的費用，採三聯單方式收費。

說明：114學年度校刊歡樂福林的費用，為方便家長繳交，擬併入114學年度第2學期的三聯單項目收費。

決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114學年度(上、下學期)簿本及美勞材料收費，採四聯單方式收費。

說明：本校114學年度(上、下學期)簿本及美勞材料收費，為方便家長繳交費用，擬併入四聯單項目收費。

決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114學年度營養午餐收費採三聯單方式收費。

說明：全校師生營養午餐費用因每學期收費2次，為避免導師及家長收費及繳費過程繁複，建議由總務處印製三聯單提供家長多元便利的繳費管道。

決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114學年度六年級畢業旅行及畢業紀念冊收費改由總務處印製三聯單。

說明：六年級畢業旅行及畢業紀念冊往往由於收費金額龐大，而導師忙於班級事務及學生輔導工作，造成金錢保管不易，再加上收費過程中會有收到偽鈔的疑慮，故建議六年級畢業旅行及畢業紀念冊收費改由總務處印製三聯單提供家長多元便利的繳費管道。

決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114學年度體育團隊（棒球隊、花式溜冰、網球、足球、跆拳道及游泳隊）採三聯單方式收費。

說明：為避免教練及家長收費及繳費過程繁複，每三個月由總務處印製三聯單提供家長繳費。

決議：

提案七

提案單位：幼兒園

案由：114學年度幼兒園註冊費、學期中延長照顧費、寒暑假延長照顧費、畢業紀念冊費，收費用三聯單辦理。

說明：幼兒園註冊費、學期中延長照顧費、寒暑假延長照顧費、畢業紀念冊費，收費用三聯單辦理。

決議：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